

引言：

为提升社会公众防范意识和能力，切实保护人民群众利益，平安人寿推出重点领域非法集资典型案例系列专刊。请您提高风险防范意识，不轻信以高息返利、高额回报为诱饵吸引投融资的行为。因参与非法集资受到的损失，由集资参与人自行承担。守住钱袋子，护好幸福家！

正文：

【案情摘要】

近日，上海市公安局经侦总队会同杨浦公安分局侦破了一起利用虚拟货币实施网络传销犯罪的案件，抓获犯罪嫌疑人10余名，涉案金额1亿余元。

具体作案手段为：不法分子通过设立某区块链技术公司，内部组建技术、讲师、推广、客服、提现审核等5个团队，通过该平台以推广区块链技术和提供虚拟货币增值服务为名，以承诺高额静态收益和发展下线复式计酬为诱饵，吸引用户加入。在该平台上的投资者需购买大量虚拟货币，再将其兑换为该平台发行的所谓代币，以此缴纳入门费成为平台会员。同时，平台设置了名目繁多的直推奖、间推奖等动态收益和团队收益等返利奖励类别，诱导会员不断发展下线，由此不断扩大组织规模。然而，平台设置的代币并无任何市场价值且非法，价值多由平台进行控制，随着代币价值的下降，用户在提现时会引发亏损，这也迫使用户需不断发展下线，获取更多平台收益。

案发时，该平台累计发展会员账户6万余个，层级关系达72层，涉案金额1亿余元。声称其平台项目是“全球应用领域的独角兽”，平台代币是“全球最快公链”，具有极大成长空间等噱头均为虚假宣传。

【风险提示】

虚拟货币不具有法偿性和强制性等货币属性，不具有与货币等同的法律地位。国家禁止以任何名义发展虚拟货币“挖矿”项目，虚拟货币兑换、作为中央对手方买卖虚拟货币、为虚拟货币交易提供撮合服务等虚拟货币相关业务全部属于非法金融活动。因此，投资和交易虚拟货币不受法律保护。

虚拟货币市场投机性强、炒作性高，且易触碰违法底线，请增强自身风险意识，不盲目陷入高利诱惑。

（案例来源：第一财经网）

本文源自金融界资讯